

关键性证据竟由被告自己提供

广州黄埔:破解一起虚假诉讼逃避抚养费执行案件

□本报记者 刘韬
通讯员 翁绮 张浩

日前,最高检发布《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2024)》。白皮书收录了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未成年人抚养费“久执难结”案件。这起案件究竟是怎么终结的?事情还要从2023年说起。

未成年人小霞(化名)是阿强(化名)的女儿。因为阿强不履行抚养责任,小霞母亲阿珊(化名)对其提起民事诉讼。基于双方达成的和解协议,法院判决由阿强一次性支付小霞抚养费109万元。但就在法院即将拍卖阿强房产的时候,戴某突然对阿强提起了两起诉讼,并申请对其即将拍卖的房产进行财产保全,直接导致小霞的抚养费无法执行。熟悉阿强为人的阿珊怀疑戴某提起诉讼是阿强自导自演的一场戏,遂向黄埔区检察院提出了监督申请。审查中,案件里的种种巧合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

经初步调查,检察官了解到:戴某先后向法院提起两起诉讼,被告均为阿强,一起为借贷纠纷,诉请法院判决阿强归还借款40万元及利息;一起为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李某将对阿强的259万元债权转让给戴某),诉请法院判决阿强偿还借款本金259万元及利息。同时,戴某对阿强名下

两套房产提出了诉讼保全。诉讼过程中,双方迅速达成调解,阿强自愿偿还本金。

李某和阿强是什么关系?李某和戴某又是什么关系?为什么李某将这么大量的债权平白无故转让给戴某?带着这些问题,检察官又发现了新的疑点:法院对抚养费纠纷案件作出判决后仅14天,戴某便针对阿强提起诉讼,时间过于巧合。面对如此大额纠纷,原被告双方竟没有任何实质性对抗,很快就达成了调解,而且其间原告始终处于“消失”状态,就连证实借款的关键性证据“银行流水”也是被告阿强自己主动提供的。

鉴于案件复杂,检察官将涉案人员关系、资金情况等作为调查核实重点。经查,李某系阿强的姐姐,戴某系李某的朋友,戴某与阿强平时并无经济往来,无真实借款,但戴某起诉阿强所涉费用均由阿强支付。与此同时,检察官通过提取相关人员电子数据,证实阿强为逃避支付抚养费请姐姐李某出谋划策,且在微信中商量应对方式。

在收集客观证据后,办案人员立即前往戴某、李某所在地五华县,在当地公安机关、检察机关配合下获取戴某提起的两起诉讼均为虚假诉讼的直接言词证据。至此,真相大白,作为父亲的阿强为了逃避抚养责任

编织了“假官司”。

经审查,黄埔区检察院认为戴某、阿强、李某等人系恶意串通,通过伪造借款的方式骗取法律文书,进而获得优先分配权利的行为,构成虚假诉讼,遂向黄埔区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并将线索移送公安机关,提前介入引导侦查。

同时,黄埔区检察院认为此案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遂以此罪名向法院提起公诉,并与社保部门、房产部门、公安部门进行数据比碰,确认阿强有支付能力后,建议法院对阿强恢复抚养费执行。该院还据此搭建数据模型,为后续同类案件办理提供有效核查路径。

2024年4月,黄埔区法院判决撤销两份虚假的民事调解书,驳回戴某全部诉讼请求,同时决定对戴某、阿强和李某分别处以罚款4万元、6万元和5万元。同月,黄埔区法院作出刑事判决,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对阿强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三个月。2024年5月,抚养费及执行费共计140余万元全部执行到位。

2025年4月18日,在黄埔区检察院和司法局的联合督促监护下,四年级的小霞与正在社区接受矫正的父亲阿强见面,实现了亲眼看看未曾谋面的父亲的心愿。小霞与阿强促膝谈心,交流了近一个小时。

爱心接力跨越千里

□本报记者 曹颖频
通讯员 夏云端 李睿

日前,川西高原的晨光穿透云层时,两则消息在千里间传递着喜悦——“检察官阿姨,我考上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的公务员了。”“张叔叔,我后天就去单位报到了。”收到微信的四川省绵竹市检察院检察官任苏萍和广东省广州市的企业家张清云都眼眶湿润了,这场跨越多年的司法救助与爱心帮扶长跑又一次收获了感人的“奖品”。

2010年,一场突如其来的车祸碾碎了绵竹市旺汉镇小芸(化名)一家的平静。爸爸在车祸中当场离世、妈妈双下肢瘫痪,只留下7岁的小芸懵懂含泪,六旬奶奶颤抖着扛起全家生计。法院判决的70余万元赔偿款,在肇事方无力履行的现实前化作泡影。低保金与老人微薄的公益性岗位收入,支撑这个家庭度过艰难时光。

2021年3月,绵竹市检察院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检察官梳理

旧案时,又关注到了这个受害家庭的困境。小芸一家过得好不好?有没有走出困境?检察官带着牵挂走进小芸家中。

清冷的家中,小芸瘫痪的母亲蜷在轮椅里,奶奶的糖尿病化验单散落床头,墙上贴着小芸的“三好学生”奖状和大学录取通知书。交谈中,检察官了解到小芸一家的情况并不乐观,小芸每月仅有400元生活费。

“对于因案致贫的特殊困难对象,我们应当尽力帮扶。”检察官指导小芸填写了司法救助申请。经审查,小芸一家符合司法救助要求。不到一个月,检察官将司法救助金交到小芸手中。小芸母亲紧紧抓住检察官的手,流出了感激的泪水,她说:“这笔钱不仅能解决小芸的学费,还可以减轻家里的很多负担。”

2021年清明,回乡祭祖的广东省四川德阳商会会长张清云从“绵竹检察”公众号看到上述消息。这位从德阳走出去的企业家主动联系检察机关,次日便随绵竹市检察院检察官任

苏萍、陈俊叩响了小芸家门。

逼仄的堂屋里,张清云轻轻翻开小芸已经卷角的笔记本,密密麻麻的笔记让他想起自己少年时在煤油灯下学习的日子,“孩子上大学的学费我包了,每月再加600元生活费!”

这份承诺持续了1460个日夜,每学期开学前准时到账的生活费、学费,加上假期里检察官送去的书包文具,都让小芸刻苦求学的心再坚定一分。节日时,她将手写的祝福卡片寄往千里之外……

小芸把资助款悄悄攒下一部分,给奶奶买了血糖仪和药物,把司法救助的故事写进大学文章和考试试卷,让更多人感受到司法温度。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的格桑花绽放,小芸这个吃着“百家饭”长大的姑娘,毅然报考了四川少数民族地区的公务员,即将开启新的人生。同时,绵竹市检察院的案头,第37份司法救助回访档案正在生成。那里记载的不仅是司法责任,更是人间温情。

开启新生的“通知书”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杨理想

学法律知识、参与志愿服务、听红色故事……日前,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满,未成年人小刘拿到开启新生的“通知书”——一份不起诉决定书。“你从‘迟到少年’成长为‘守时榜样’,证明每个人都有向善的力量。”河南省新蔡县检察院检察官在训诫教育中,叮嘱小刘要珍惜机会:“今天不是终点,而是遵纪守法人生的起点。”

2024年7月,16岁的小刘因为“兄弟义气”卷入了一起寻衅滋事案件。

新蔡县检察院受理案件后细致审查,考虑到小刘系初犯、具有悔罪表现,依法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并设置了6个月的考验期。

考验初期的小刘让参与帮教的司法社工颇为头疼。第一次参加帮教活动时,小刘迟到了整整3个小时,嘴里还叼着棒棒糖,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检察官和司法社工当即对小刘进行了严肃训诫。令人意外的是,这次训诫产生了意想不到的效果——司法社工与小刘的奶奶沟通时得知,小刘回家后因为自己的不良表现痛哭了一场,还主动写下了认错书。

从第二次活动开始,小刘像变

了个人似的,不仅提前到达检察院,还会督促其他参加活动的少年准时参加。

司法社工为小刘量身定制了帮教方案:通过组织听讲座、做游戏等活动,强化其法律意识;通过组织参观红色文化展览馆等活动,培养其家国情怀;通过开展情绪管理训练,帮助其学会理性处理矛盾。同时,司法社工还定期与小刘家长沟通,助其落实家庭教育和监管。

如今,小刘已明确职业发展方向,即将启程前往北京学艺。检察官将继续联合司法社工对小刘跟踪回访,助力其逐梦未来。



多方救助,受伤少女慢慢站起来

□本报通讯员 柳盘龙
邓道迪 宋宗莹

“孩子能开口说话了吗?身体恢复得怎么样了?”这是贵州省安龙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回访媛媛(化名)家时,总会问到的问题。在最近一次的回访中,检察官看到媛媛的身体恢复良好,媛媛母亲也对未来的生活越来越有信心。

飞来横祸:花季少女遭遇至暗时刻

2024年6月,16岁的少女媛媛在放学途中遭遇车祸,法医鉴定为重伤二级,并伴随混合性失语、右侧肢体偏瘫等严重后遗症。这些冰冷的医学术语背后,是一个花季少女被骤然击碎的未来,更是一个单亲家庭难以承受的生命之重。

令人愤慨的是,肇事司机邹某在事故发生后并未停车施救,而是选择逃逸。尽管邹某购买了商业险和交强险,但由于肇事逃逸属于商业险的免责条款,保险公司的拒绝赔付。而申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的死亡伤残赔偿部分,需要等待媛媛出院后的伤残鉴定结果。更糟糕的是,邹某本人毫无赔偿能力。媛媛母亲在病床前崩溃痛哭:“抢救费已经借了30万,可后续康复费用像无底洞……”

案件被移送安龙县检察院审查起诉后,检察官发现,邹某不仅毫无悔意,反而百般抵赖,拒不认罪,甚至试图伪造证据逃避责任。为夯实证据,安龙县检察院深入案发现场开展自行补充侦查。在零口供的情况下,凭借完整的证据链,该院以交通肇事罪对邹某提起公诉,媛媛母亲提起附带民事诉讼,最终安龙县法院判处邹某有期徒刑一年四个月,赔偿媛媛50万余元。邹某受到了应有的惩罚,然而其名下无可执行财产,判决书的下发并未解决媛媛一家的困境。



今年4月,贵州省安龙县检察院检察官联系县医院康复科医生到媛媛家了解媛媛身体恢复情况。

司法温度:多部门联合救助让涉案家庭看到希望

检察官经过调查发现,媛媛一家的处境远比想象中的更加糟糕。媛媛父亲早年因病去世,母亲独自抚养3个孩子。为了生计,母亲常年在外打工,孩子们由姑姑代为照顾。车祸发生后,母亲的收入连一家人的基本生活都难以支撑。

“刑事判决不是终点,要让被害人重拾生活希望。”安龙县检察院决定协调各方力量开展联动救助。一方面,该院向黔东南州检察院汇报,开通司法救助“绿色通道”,两级检察院共同筹集资金开展救助。另一方面,该院与相关职能部门及保险公司沟通,推动贵州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垫付8万元抢救费、保险公司提前赔付9万元,缓解媛媛医疗费的压力。州县两级妇联不仅给媛媛一家发放慰问金,还聘请心理咨询师定期上门开展心理疏导。民政部门将媛媛一家纳入低保,进行兜底保障。残联上门办理残疾证,保证媛媛可享受相应补助,并联系康复医生定期上门诊疗,帮助媛媛尽快康复。媛媛就读的学校为其申请

了困难学生救助金。社会力量也积极参与到这场爱心接力中,爱心企业家承诺资助媛媛姐弟的学费,并提供免费康复治疗。

向阳而生:受伤的身心终将康复

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媛媛身体逐渐有了好转。为了改善媛媛家庭生活状况,检察官根据媛媛母亲的意愿,为她找到一份手工纺织工作。她可将原材料带回家中,制作后再邮寄到工厂,这样既可以增加家庭收入,也可以更好地照顾媛媛。尽管生活艰辛,但随着一个个问题的解决,媛媛母亲也对未来的生活越来越有信心。

近日,检察官回访时,见到了令人动容的一幕:媛媛在助行器支撑下练习挪步,母亲在一旁纺织手工艺品。“是家人的关爱和你们的支持让我有了勇气和力量,我会继续努力,争取下一次见面的时候让叔叔阿姨看到我能不借助工具自己站起来。”在与媛媛的交谈中,检察官看到了她眼中闪烁着希望的光。

此刻,窗外阳光正好,媛媛母亲缝纫机的“哒哒”声,正奏响着新生活的序曲。



近日,湖北省钟祥市检察院“橙爱”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室联合该市妇联,派员赴龙舟社区“橙爱”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对9名罪错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开展临界预防、心理辅导及家庭教育指导工作。 本报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宋晗摄

广告

方正法度 圆融情理

探索法治
崭新视野

2025年度《方圆》火热征订中

本刊自办发行 您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订阅《方圆》杂志

1.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户名: 方圆杂志社
账号: 0200 0049 1920 0569 872

2. 扫码订阅